

# 一张韩庚照片，一部可变声手机 女生制造“魔力男友”报复老师

当事女老师始终被蒙在鼓里，先后借出20多万；被告人因犯诈骗罪获刑

一个初三女生，被老师批评了几句后，便产生了报复心理，利用男明星的照片与老师“谈恋爱”，骗得老师20余万元。昨天，江苏省射阳县人民法院对这起雷人的诈骗案作出一审判决，被告人王芳因诈骗罪，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。非法所得17万余元责令其退赔。

□现代快报记者 陶展 通讯员 王磊

## 女老师的善意批评

1994年出生的王芳是家中的独女，2009年，王芳到射阳县某中学初三年级读书，李婷是王芳的英语老师，1977年出生。

即将面临中考，可王芳对学习却提不起一点兴趣，课堂上不是睡觉、看小说就是玩手机，穿戴、打扮上却格外上心，还与社会青年来往频繁。王芳的父母都在外地打工，无法过问她的学习和生活。

李婷在学校任教多年，为人单纯，与前夫离婚后，将精力全部放在教学上，对学生要求很严。

一次课堂上，王芳又自顾自玩起了手机，甚至玩得笑出了声，影响了其他同学听讲。对王芳的行为，李婷进行了严厉批评。

王芳认为，老师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批评她，让她“很没面子”，甚至觉得李婷是看她“不顺眼”，故

意“整”她。

当这样的感觉越来越强烈时，王芳渐渐生出了一个大胆的想法——报复李婷，让她也尝尝被“整”的滋味。

## 女学生的“复仇计划”

2010年6月下旬，中考结束后，班上的学生都在焦急地等待中考成绩，王芳却开始实施谋划已久的“复仇计划”。她买了一张不知名的手机卡，发了一条短信到李婷的手机上。

当李婷回短信时，王芳说自己发错了，并问李婷是哪里人、干什么工作？毫无防备的李婷说出了自己的身份和工作单位。王芳便谎称自己叫“杨军”，有个同母异父的妹妹王芳在该学校读书，问李婷是否认识。李婷说真巧，王芳就在自己任教的班上。

第二天，李婷向王芳问起了“杨军”的事情。王芳承认自己母亲在婚前有个私生子，比自己大几岁，并称父亲不知道母亲的过去，请老师保守秘密。与王芳核实后，李婷对“杨军”的话深信不疑。

在随后的短信交往和网上聊天中，“杨军”自称是上海人，1979出生，在上海某大医院做医生，家里世代从医，目前正单身，很喜欢有书卷气的女孩，并主动发来了自己的生活照。照片上的“杨军”阳光帅气，就像一个“明星”。

由于王芳对李婷非常熟悉，两人常常“心有灵犀一点通”，这让李婷觉得自己与“杨军”非常有缘分，两人很快坠入爱河。

随着感情的升温，一天晚上，李婷直接拨打了“杨军”的电话，这让王芳惊出一身冷汗，连忙拒接。

眼看李婷开始生疑，王芳又生一计，买了一部带有“魔音”功能的手机，变成男人的声音，直接拨打了李婷的电话，让她放松警惕。

一波未平，一波又起，李婷又提出了见面的要求。看到李婷已彻底上钩，王芳开始了她的下一步计划。她告诉李婷，自己出了交通事故需到美国治疗，让李婷先汇5000元机票钱应一下急。李婷未作多想，立即把钱打到指定的账户上。

这一招，既骗到5000元钱，又躲过了见面要求，王芳都忍不住佩服自己“有才”。

## 令人震惊的真相

在随后的两三个月里，王芳故技重施，以自己在美国查出肝癌需治疗、换肝、奶奶做心脏手术等名目，累计从李婷那骗了20余万元。

离婚后的李婷，经济并不宽裕，为了不让“未婚夫”失望，李婷不得不向亲戚、朋友借钱。

而当李婷向“杨军”催还亲戚、朋友借款的时候，“杨军”却以各种理由推脱，李婷渐渐发现了不妙：一个家境殷实，自己又事业有

成的“帅哥”，怎么会向一个穷教师借钱？说是救急，事后怎么不及时归还呢？

冷静下来后，李婷发现了更多的疑点：“杨军”身在上海和美国，怎么会要求将款汇到本地银行的账户上？谈恋爱这么久，为什么“杨军”一直不肯和自己见面？他在电话里说话的声音怎么那么怪？

对李婷的质疑，“杨军”一直无法给出合理解释。直到此时，李婷才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了。经过一番思考后，她最终在2011年初报了警。

警方首先对“杨军”先前发过来的所谓“生活照”进行了查证，这一查让李婷惊呆了——照片中的人居然是偶像明星韩庚！

这戏剧性的一幕，立即让事件性质从恋爱中的经济纠纷转变成可能存在诈骗刑事案件。

警方发现，“杨军”的手机号码是李婷学校所在镇上的通讯店售出的不记名手机卡，也没有有过漫游到上海、美国的记录。尽管没能查出机主是谁，但警方初步认定是李婷身边的熟人作案。而通过对“杨军”QQ上网记录的查询发现，该QQ一直在射阳当地登录上线，这更让警方确定了先前的判断。

在调取了李婷汇款账号的取款记录和取款时的监控录像后，李婷立刻辨认出是她的学生王芳！

看到站在自己面前的警察，王

芳很快交代了自己的作案过程，并交代骗得的钱款已经被自己挥霍一空。而这个看似天衣无缝的作案手段，居然都是她从网上学来的。

## 年少无知的代价

法庭上，王芳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，并为自己年幼无知不懂法犯下的罪过向老师真诚忏悔。王芳的父母也向李婷表示了道歉，同时承诺将积极帮助偿还李婷被骗的钱款。

面对王芳的道歉，李婷表示无法原谅。

李婷觉得，因为这件事，自己的工作、生活受到了严重影响。案发后，王芳及其父母仅仅归还了3万元钱，她向亲戚朋友借的巨款不得不由自己偿还。更为关键的是，自己出于对教育事业的负责，才对学生严管厚爱，一番良苦用心却换来如此结果，实在难以接受。

法院审理后认为，王芳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采用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法，骗取他人财物，数额巨大，其行为已经构成诈骗罪。因王芳作案时刚满十六周岁，不满十八周岁，归案后又主动坦白自己的罪行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。

据此，法院一审判决王芳犯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十万元，非法所得17万余元责令退赔。

(文中当事人化名)

## 新华时评

# 大病保障扩容体现了以人为本

记者5日从卫生部获得证实，今年我国将全面推开儿童白血病、尿毒症等8类大病保障，在三分之一左右的统筹地区将肺癌等12类大病纳入保障和救助试点。通过新农合与民政系统医疗救助的衔接，使重特大疾病补偿水平达到90%左右。

这是一项温暖人心的举措。一直以来，大病医疗保障是全民医保体系建设中的“短板”。由于城镇居民医保、新农合的保障水平较低，老百姓患大病发生高额医疗费用后个人负担较重，对于

很多中低收入家庭而言，一旦患了大病，无异于一场灾难，生活的全部希望都可能随着高额的医疗费用而被断送，患者家庭“因病致贫”“因病返贫”的问题十分突出。面对大病，有数量庞大的患者在沉默、痛苦和绝望中煎熬，有些人因无力承担高额医疗费用而被迫放弃治疗。

我国肿瘤等疾病发病人数近年来增长迅速，而治疗癌症的很多药，医保原本并不报销。癌症中胃癌、肝癌、食管癌能报销的药物几乎没有，结肠癌是其中

能报销药物最多的，但只有3种药能报销。

提高重特大疾病的保障水平，不让大病患者“因病返贫”，是追求社会公平的基本要求。在和谐文明的社会中，不应该有哪个人因为没钱救治而离世，每个患者都有获得基本救治的权利。将重特大疾病纳入全民医保范围，有利于从制度上筑牢、织密社会安全网，切实解决大病患者的特殊困难，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，给无数的大病患者及其家属带来温暖，带来生活的希望。经

过几年医改，我国城镇医保统筹基金已累计节余4015亿元，也有能力提高大病的保障力度，使城乡居民人人享有大病保障。

提高重特大疾病的保障水平，是一件大得民心的好事。如何把好事办好办实，还需要政策层面的具体细化。我们期待，有关方面积极探索大病保障制度的实现路径，早实施，早落实，尽早让大病患者沐浴到政策的阳光，从此不再因为疾病陷入绝望的困境。

新华社记者 王海鹰

## 热点纵论

# 让座还要给两块钱红包，没必要吧

近一年半来，在綦江公交车上，给一位名叫代正兴的80多岁的老人让过座位的人，都会收到老人回赠的一个红包。红包里除了2元崭新的纸币，还有这样一张印有感谢话语的卡片。

9月1日，一名让座者在网上发帖公开了此事，贴出了老人送出的红包和卡片，引起了人们的热议。

(9月5日《重庆晨报》)

一千个人眼中就有一千个对“给让座者红包”的解读。但是，不管或赞或弹，代正兴老人的行为都属于个人自由。他给让座者的红包是掏个人腰包支付的，不涉及任何公共财政资金。同时他给让座者红包的行为属于赠与行为，受赠的让座者有拒绝的权利，并不存在强迫行为。既支配属于自己的资金，又不强迫别人接受，当事人给不给、给

多少都是外人无从干涉的自由。

虽然“给让座者红包”属于当事人的自由，但在老人自由行为的背后，有一种比较普遍的价值观念，即通过物质奖励的方式嘉许道德行为，值得好好议一议。正如老人自己声称的那样，对于让座的行为，他觉得光靠口头感谢还不够，还需要有表达谢意的物质载体，比如写有感谢话语的卡片、装有给让座乘车费的2元钱红包，“希望他们坚持让座，给更多有需要的人让座。”

事实上，被让座者有没有对让座者给予物质感谢，甚至是谢谢这样的口头感谢，对于让座者是否坚持让座并没有任何激励效应。因为，让座作为一种道德行为，其激励效应要么来自自我的精神愉悦，比如我由于给别人让座感受到内心的安宁与快乐，

要么来自社会舆论对自己的精神嘉许，使自己在别人的认同中感到从事道德行为的价值。也就是说，一些日常道德行为更应与精神利益相联系，而不应降格为物质回报。

在现代社会，我们经常会听到有人感叹，我穷得只剩下钱了。这样的感叹除了有某种炫耀的意味外，还从另外一个侧面折射出，在物质之外人应该有根本无法用物质来衡量的精神追求。现在，的确有一些人习惯于利字当头，这其实与社会功利主义价值观的盛行有很大关系，一事当前先问利害的功利主义思维模式，会将一切道德行为置于利益的考量之下，凡是无利可图的行为都有可能面临无人去做的尴尬局面。

从这个意义上讲，如果说个体用物质奖励去激励道德行为

是一种无奈的话，那么制度层面用物质奖励去激励道德行为则是一种徒劳。一些道德问题的出现，原本就是功利主义价值观泛滥造成的后果，反过来用功利主义的物质激励来提升道德，岂非是以己之矛攻己之盾？

对于诸如让座这样并没有任何风险负担的道德行为，若要成为大多数人的自觉选择，最重要的是靠建立在社会共识之上的舆论压力，即一个在公众场合由于没有从事道德行为的人，总会感受到如芒在背的舆论压力，而这种舆论压力的形成，需要一种超越功利主义的价值观作为支撑。在这个价值多元的社会中，如何让这种超越功利主义的价值观成为越来越多人的共识，已经成为摆在我们面前亟待解决一个重大命题。

(志灵)

## 公民发言

# 滥权的“萝卜招聘”勿拿母爱遮羞

为儿子“量身定做”公务员岗位，两度篡改分数助儿顺利“考上”公务员，后被网友举报，主动投案，被双开并移交司法机关处理——9月3日，广东中山市“改分书记”梁国影受审。在法庭辩论中，梁国影的辩护律师表示，她“只是被母爱冲昏了头脑”。

(9月5日《中国青年报》)

用母爱来解释“萝卜招聘”，这无疑是母爱的极大羞辱。每一个母亲都爱自己的孩子，都希望自己的孩子有一个好前程。然而，如果是一个身为清洁工的母亲，她有能量将公务员考试的学历要求从本科降到专科吗？有能量将儿子的笔试成绩从104.1分改为109.7分吗？有能量通过“打招呼”使儿子得到91.74的面试高分吗？“萝卜招聘”的本质是权力作怪，拿高贵的母爱来勾兑，不过是一个试图减轻罪责的噱头而已。

如果说，山西长治公务员考试“体检门”所破坏的仅仅是体检一个关口，那么，中山市人社局纪委书记梁国影的权力之手，实际上已经在招考资格、笔试结果、面试过程等多方面，严重损害了公务员考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。

梁国影应当受到法律的严惩，这并非母爱有错，而是她必须为滥用权力触犯刑律而付出足够的代价。对官员而言，爱自己的孩子不是妄图“权力世袭”，而是要像平民百姓一样，教会自己的孩子拥有奋斗的能力和生活的智慧。以为权力和权力带来的灰色利益可以实现现代人际传递，这样的想法不是爱，而是在害自己的孩子。

针对律师所称的“可怜天下父母心”，梁国影一案公诉人回应道，由于梁国影作弊，使原本考上了的考生被顶替了，无数的其他考生丧失了对公务员考试公平的信任，请问我们应该可怜哪个父母的心？这样的反问，真有力。

(周东飞)